



中国石油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 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编 号：CZ-ZX-2018-07

版本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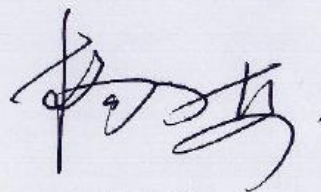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
二〇一八年五月

批准页

为了规范川中油气矿生产经营活动中环境应急管理,降低突发环境事件影响,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环境事件管理办法》(中油安〔2016〕475号)、《西南油气田公司川中油气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办法》(HJ941-2018)等,结合川中油气矿生产经营和环境保护工作特点,制定了《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本预案阐述了适用范围与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明确应急职责、应急响应、应急保障等要求,用于指导环境突发事件的响应、救援等应急管理工作。

为适应油气勘探开发过程中对环境保护管理的最新要求,《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于2018年5月予以修订,并经HSE委员会审议通过,现正式发布。

川中油气矿副矿长:



二〇一八年五月

目 录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1.2 编制依据

1.3 适用范围

1.4 事件分级

1.5 工作原则

1.6 应急预案关系说明

2 应急组织与指挥

1 事故风险分析.....	1
1.1 事件类型	1
1.2 主要风险分析	1
1.3 适用范围	2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
2.1 应急组织体系	2
2.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3
2.2.1 现场应急指挥部.....	3
2.2.2 现场应急专业组.....	4
2.2.3 应急职能部门及职责.....	6
2.2.4 应急管理支持部门工作程序	8
3 处置程序	9
3.1 预警	9
3.2 信息报送	10
3.3 应急响应	11

3.3.1 应急分级	12
3.3.2 响应程序	14
3.3.2.1 启动条件	14
3.3.2.2 启动程序	14
3.3.2.3 应急指挥程序	15
3.3.2.4 资源调配程序	15
3.3.2.5 应急救援程序	16
3.3.2.6 扩大救援程序	16
4 处置措施	16
4.1 应急处置原则	16
4.1.1 先期处置一般原则	16
4.2 应急处置	17
4.2.1 突发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处理	18
4.2.2 突发有毒有害气体扩散污染事件的处理	18
4.2.3 突发石油液体污染事件的处理	19
4.2.4 突发有害化学品污染事件的处理	19
5 附则	19
5.1 预案培训	19
5.2 预案管理与更新	20
5.3 预案制定、解释部门	20
5.4 预案演练	20
5.5 预案实施时间	20
6 附件	20
附件 1 川中油气矿环境污染事件类别与危害识别表	21
附件 2 应急预案简明手册	25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26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电话	29
附件 3 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格式）表	35
附件 4 应急监测设备与物质	36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件类型

根据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过程、性质、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等因素，结合油气矿生产经营实际，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主要分为五类：

- ① 水环境污染事件；
- ② 有毒有害气体污染事件；
- ③ 固体废物污染事件；
- ④ 危险化学品及废弃化学品污染事件；
- ⑤ 生态环境破坏事件。

环境污染主要对人体健康产生危害以及死亡，对生物的生长发育和繁殖具有十分不利的影响，污染严重时，生物在形态特征、生存数量等方面都会发生明显的变化。

1.2 主要风险分析

在油气矿实际生产过程中主要环境风险为：

① 尾气处理装置：由于操作人员、设备、天气等原因，造成尾气处理装置停运，造成大气污染。

② 污水池：由于污水池渗漏、垮塌等，污水进入周边自然环境造成环境污染。

③ 气田水输水管线：由于外力损伤或地质灾害以及材质老化等引起管道泄漏或爆管，污水进入周边自然环境造成环境污染。

④ 回注井：气田水回注井套管、表层等渗漏，污染周边环境。

⑤ 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在运输、使用及管理等方面造成泄漏污染环境。

⑥ 井下及清管污物：清掏、运输、处理、填埋等方面处置不当，发生泄漏污染周边环境。

⑦ 废脱硫剂的运输及堆放造成污染。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是《川中油气矿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下专项预案之一，用于指导川中油气矿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它突发事件次生、衍生的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救援。

本预案适用于油气矿及所属各单位。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体系

为了对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进行统一指挥和领导，在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下设环境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指挥部，全面指导环境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指挥部成员由油气矿分管领导和各科室负责人及各二级单位负责人组成，应急办公室设在油气矿生产运行科。应急组织体系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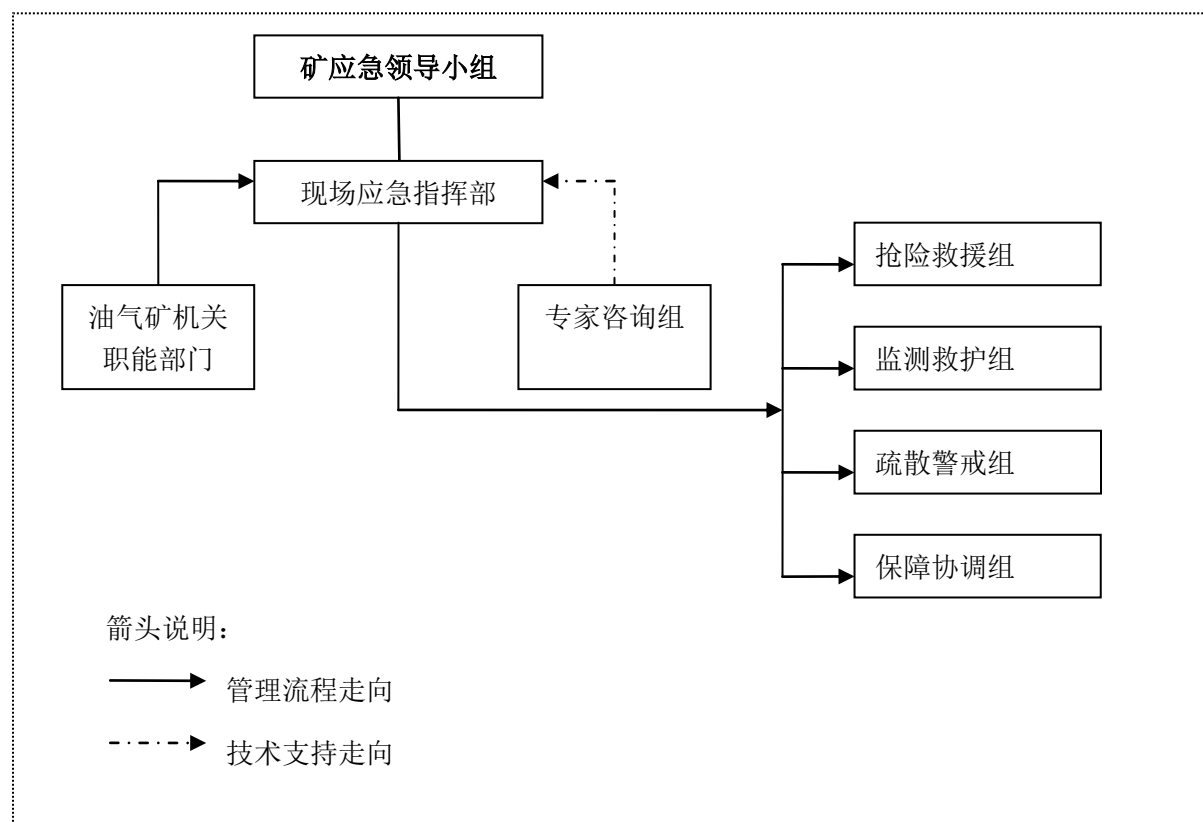


图1 应急组织体系图

2.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2.1 现场应急指挥部

现场应急指挥部由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事件类别和现场情况确定，行使现场应急指挥、协调、处置等职责，根据现场情况和需要临时成立现场抢险组、现场疏散警戒组、现场监测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现场应急指挥部可调配人员名单见附件。

总 指 挥：分管业务的副矿长

副总指挥：分管安全环保的副矿长

成 员：由净化科、开发科、生产运行科、营销科、质安科、工程技术部与监督部、地面工程建设项目部、大修理项目部等相关业务科室（部门）及矿属二级生产单位负责人组成。

现场指挥部职责：

① 负责现场应急指挥工作，针对事态发展制定和调整现场应急抢险方案；

② 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确保现场与应急领导小组之间信息传递的真实、及时与畅通，向油气矿应急办公室和地方政府报告应急处置情况；

③ 负责整合调配现场应急资源；

④ 负责组织协调相关专家参与环境突发事件的环境应急监测、现场应急措施，为环境突发事件提供技术支持；

⑤ 收集、整理应急处置过程有关资料，进行分析并形成应急处置报告；

⑥ 核实应急终止条件并向当地政府、分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请示应急终止；

⑦ 负责对外发布事件信息及其它相关信息；

⑧ 负责事故损失的统计与上报。

2.2.2 现场应急专业组

抢险救援组

组长：业务主管科（部）室长

成员：净化科、开发科、勘探科、生产运行科、管道与销售部、质安科、工程技术管理部、基建工程管理部、物资采购办、生产单位和油气矿消气防单位等相关人员组成。

职 责：

- ① 熟悉所参与事件抢险救援的应急预案，熟悉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具有保证本人和其他抢险救援人员安全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 ② 具有事件处理所需的技能和知识，并按现场应急指挥部意见，对事件进行减轻危害性和影响性处理，防止次生事故或衍生事故；
- ③ 为事件影响到的人员提供最及时和有效的救助，最大限度地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快速消除和控制险情；
- ④ 做好事件处理的后期处置，达到恢复生产的条件；
- ⑤ 协助事件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

监测救护组

组 长：质量安全环保科科长

成 员：环境监测机构、职工医院、生产单位 HSE 办公室等相关人员。

职 责：

- ① 负责对事件现场及事件影响或可能影响的范围进行环境质量状况监测，并即时向现场应急指挥部、事故抢险组及疏散警戒组等部门提供监测信息；
- ② 负责同地方气象部门联系，收集有关气象信息，结合监测结果，为现场应急指挥部提供事件影响预测；
- ③ 按现场应急指挥部指令，负责应急结束后事件地点及影响范围内

环境质量进行监测，为事件善后处理提供监测数据支持；

④ 负责组织协调事件所在地和内部医护力量和救援设施，及时开展现场医疗救护；

⑤ 按照“人的生命高于一切”、“先危重、后轻伤”的原则，及时开展现场救治或转送治疗相结合的救治方式，减轻事故对生命造成的影响和危害，降低事故影响。

疏散警戒组

组 长：生产单位负责人

成 员：质量安全环保科、维稳信访办公室、HSE 监督中心、生产单位等相关人员。

职 责：

① 负责抢险救援区域治安秩序的维护，根据现场情况采取隔离、警戒、设置警示标识等，并与地方相关部门协调保证事故处理现场道路畅通和秩序稳定；

② 根据事态发展情况，按照现场应急指挥部指令，协调当地公安、交警采取更高级别的现场管制方式，确保抢险救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③ 协助抢险救援人员，做好现场居民疏散和转移工作，确保迅速、有序、安全；

④ 当地方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启动应急预案后，接受企地联合事故应急指挥部下达的指令，同地方政府应急救援部门一道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保障协调组

组 长：矿长（党委）办公室主任

成 员：物资采购办、生产运行科、财务科、企管法规科、生产单位、消防大队等相关人员。

职 责：

① 负责事件抢险救援期间所需资金、物资、器材、车辆等调配和保障；

② 协调内部、外部各方力量，做好现场参与抢险救援人员、受影响人员生活等方面的安排；开展协调受事件影响人员的情绪工作，稳定人心和社会秩序；

③ 协助事故善后处理等相关工作。

2.2.3 应急职能部门及职责

应急工作主要科（部）室是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中发挥重要作用和承担重要职责的部门，包括：矿长（党委）办公室、质量安全环保科、生产运行科、勘探科、开发科、净化科、规划计划科、信息站、科技信息科、管道与销售部、企管科、党群工作科、行政事务中心、工程技术管理部、基建工程管理部、物资采购部。

矿长（党委）办公室

负责应急值班值守、应急信息、应急协调和督办工作；及时向矿应急领导小组汇报，负责联络现场应急指挥部和应急信息组；负责按应急事件等级规定向上级单位和地方行政部门报送应急信息，组织起草经授权后的新闻发布工作；负责应急处置期间的生活、交通及日常事务等后勤保障工作；持续跟踪 I、II、III、IV 级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督促落实应急领导小组指令。

质量安全环保科

跟踪掌握有关事件灾难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职能分工落实应急指令；组织或参与现场应急处置，协调实施应急处置方案，调动和协调消防等救援力量，联系地方环保应急救援机构和队伍，联络应急专家组，组织环境监测和应急状态下的污染防治；负责应急处置后的调查、统计、评估、善后和案例分析工作。

生产运行科

履行 24 小时值守，负责预警及应急信息收集，协调相关地方部门与相关职能科室及专家应急联动，接收和处理向矿应急领导小组报送的紧急事项，跟踪掌握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后生产组织、天然气调度、应急物资调运、通信保障、应急专业队伍组织与调配等工作。

开发科

跟踪掌握有关油气生产、集输管道、气田水回注等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或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净化科

跟踪掌握有关天然气脱水、净化、轻烃回收装置等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或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规划计划科

跟踪掌握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落实应急领导小组指令；组织制定恢复重建规划；审批应急资源配置规划计划。

管道与销售部

负责终端销售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配合抓好用户衔接、天然气调度等工作，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或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科技信息科

负责相关应急技术研究和开发项目的立项、实施、研究成果验收及推广应用工作；根据应急职能落实相关指令；在应急状态下，协调提供应急管理工作中技术支持。

企管科

跟踪掌握对外投资公司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负责突发事件相关各方法律责任的分析判断，并提出建议；负责参与应急处置中有关各方赔偿或补偿标准的制定和协调工作；负

责应急内控流程的设置工作，根据应急职能落实相关指令。

党群工作科

跟踪掌握环境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应急新闻宣传工作，提高员工和公众应急意识。

行政事务中心

负责与地方政府及媒体沟通、协调工作，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工程技术管理部

跟踪掌握有关井喷失控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或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基建工程管理部

跟踪掌握有关地面建设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组织或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物资采购部

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及维护，紧急采购应急物资；跟踪掌握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情况，并根据应急职能分工落实指令；参加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信息站

保障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与上级单位以及矿属各单位的网络系统通信畅通；负责油气矿信息应用系统和基础设施系统遭受攻击的应急处置的组织工作。

2.2.4 应急管理支持部门工作程序

应急管理支持部门是在突发事件处置中提供各类支持的协助和保障部门，包括：财务科、人事科、监察科、油气销售结算部、工程项目造价管理部。

财务科

跟踪了解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处置情况，并落实应急领导小组指令；

负责应急资金的调拨，确保应急资源设施所需资金；负责落实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应急费用，专款专用。

人事科

负责有关群体性上访人员的人事政策解释，配合信访办协调处理与疏导有关群体性上访人员；配合制订各类应急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根据应急工作需要，聘请专家并组织建立应急专家库。

监察科

负责应急工作过程的监督，对履行职责不力的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负责协调处理应急过程中的人员违反党纪、政纪问题。

资金结算管理部

负责应急工作费用的及时划拨。

概预算管理部

负责应急工作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其他科（部）室按其职责分工负责或参与业务范围内的应急工作。

3 处置程序

3.1 预警

油气矿所属各单位（部门）应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开展对重大生产装置的异常情况、重点排污口常规环境监测数据、生产单位上报预警信息 IV 级环境突发事件、政府部门通报信息的综合分析、风险评估工作，包括对油气矿外有可能对油气矿造成环境影响事件信息的收集与整理，并应将重大环境预警信息上报油气矿突发事件应急办公室。

3.1.1 预警行动

油气矿应急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根据事件的影响范围、危害程度和发展事态、政府发布的预警，并结合实际情况，对预警信息做出如下判断：

- ① 达到本预案启动条件时，应立即进入本预案的启动程序；

② 通知相关二级单位启动其应急预案，并通知油气矿机关职能部门进入应急准备状态；

③ 通知相关基层单位采取防范措施，并连续跟踪事态发展。

3.1.2 预警解除

当不利环境影响可控时，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适时宣布预警解除，相关部门应急终止。

3.2 信息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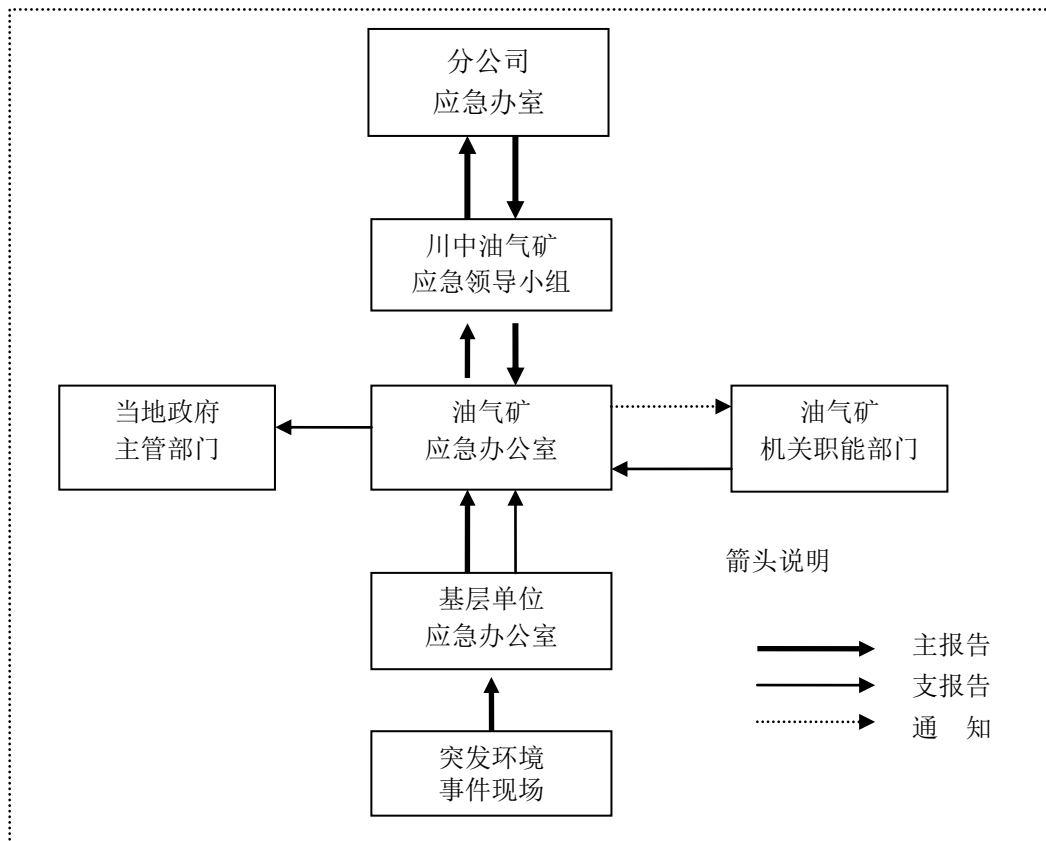
3.2.1 报送时限

对发生三级（Ⅲ级）以上的环境突发事件，事件所在的二级单位应在接到报告后 10 分钟内初报油气矿应急办公室；对发生四级（Ⅳ级）突发环境事件，基层单位应在接到报告后 30 分钟内初报油气矿应急办公室，矿区要按照国家、地方政府、分公司事件报送时限的要求，将事件初步信息报告给当地政府、分公司。

3.2.2 报送方式

油气矿对环境突发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信息报告流程详见图 2。

初报可通过电话或书面报告形式直接向油气矿应急办公室或生产运行科值班室报告（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外线 0825-2516485，内线 516485；传真外线 0825-2516486，内线 516486）；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已采取的应急措施、发展趋势等初步情况，详见附件。



续报随事态发展或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

续报可通过电话、网络或书面报告，视突发环境事件进展情况可一次或多次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报告采用书面形式（格式详见附件）。报告要将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写清楚，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资料。

3.3 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程序分为先期处置、接警、判断响应等级、应急启动、应急行动、扩大应急、应急终止和后期处置等步。各应急小组按照事先制定程序进行各类事件的应急响应。

3.3.1 应急分级

参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环境事件管理办法》（中油安〔2016〕475 号）及《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西南油气田分公司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的相关规定，根据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污染物排放量、生态破坏、社会危害等事件的严重程度，将突发环境事件分为四个级别：Ⅰ级环境突发事件（集团公司级）、Ⅱ级环境突发事件（分公司级）、Ⅲ级环境突发事件（矿区级）和Ⅳ级环境突发事件（矿属单位级）。

Ⅰ级环境突发事件（集团公司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Ⅰ级环境突发事件：

- （1）造成或可能造成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河流、湖泊、水库及沿海水域大面积污染；
- （2）事件发生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周边自然环境、区域生态功能或濒危物种生存环境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影响；
- （3）造成县级以上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取水中断；
- （4）造成基本农田、防护林地、特种用途林地 5 亩以上，其他农用地 10 亩以上，其他土地 20 亩以上基本功能丧失或遭受永久性破坏；
- （5）造成或可能造成区域大气环境严重污染，需疏散转移 1000 人以上；
- （6）造成或可能造成跨省级行政区域纠纷；
- （7）Ⅰ类、Ⅱ类放射源丢失、被盗或失控，或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急性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
- （8）环境敏感区内油品泄漏量 10 吨以上，或非环境敏感区内油品泄漏量 100 吨以上；
- （9）其他两高《》严重污染环境的情形。

II级环境突发事件（分公司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II级环境突发事件：

- （1）造成或可能造成河流、沟渠、水塘、分散式取水口等水体大面积污染；
- （2）造成乡镇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取水中断；
- （3）造成基本农田、防护林地、特种用途林地或其他土地严重破坏；
- （4）造成或可能造成大气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 500 人以上 1000 人以下；
- （5）造成或可能造成跨地（市）级行政区域纠纷；
- （6）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或失控，或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10 人以下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
- （7）环境敏感区内油品泄漏量 1 吨以上 10 吨以下，或非环境敏感区内油品泄漏量 10 吨以上 100 吨以下；
- （8）其他较严重污染环境的情形。

III级环境突发事件（矿区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III级环境突发事件：

- （1）造成或可能造成大气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 500 人以下；
- （2）造成或可能造成跨县（市）级行政区域纠纷；
- （3）IV类、V类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或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
- （4）环境敏感区内油品泄漏量 1 吨以下，或非环境敏感区油品泄漏量 10 吨以下；
- （5）其他污染环境的情形。

IV级环境突发事件（矿属单位级）

低于III级环境突发事件的为IV级环境突发事件，突然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对员工和人民群众的生产经营和工作秩序造成一定危害或威胁，可

能造成人员伤害、财产损失或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矿属单位需要外调力量和资源进行应急处置的事件。

3.3.2 响应程序

3.3.2.1 启动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时，经川中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批准，启动本预案：

- ① 发生Ⅲ级及以上环境突发事件；
- ② 发生超出川中油气矿所属基层单位处置能力的环境突发事件；
- ③ 分公司应急联动要求；
- ④ 四川省、重庆市或地（市、州）政府应急联动要求；
- ⑤ 发生次生或衍生的突发环境事件，达到本预案启动条件。

3.3.2.2 启动程序

①应急办公室接到基层单位（Ⅲ级）及以上环境突发事件，应立即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报告，应急领导小组副组长根据应急办公室提供的情况，决定是否启动本预案，如需启动，应立即发出启动指令；

②应急办公室接到应急领导小组下达的应急启动指令后，立即按应急程序开展各项工作，通知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及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应急专家等做好应急准备；

③各成员应迅速按应急办公室通知要求，到达集结地点；

④应急领导小组召开首次应急会议，内容包括：通报发生环境事件情况，指派现场负责人，明确各部门及联系人职责，初步确定应急处置方案和确定其他需要紧急处置的事项；

⑤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可以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召开后续的应急会议，应急办公室可以根据事件进展，召开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会议，沟通传达相关信息。矿区应急响应程序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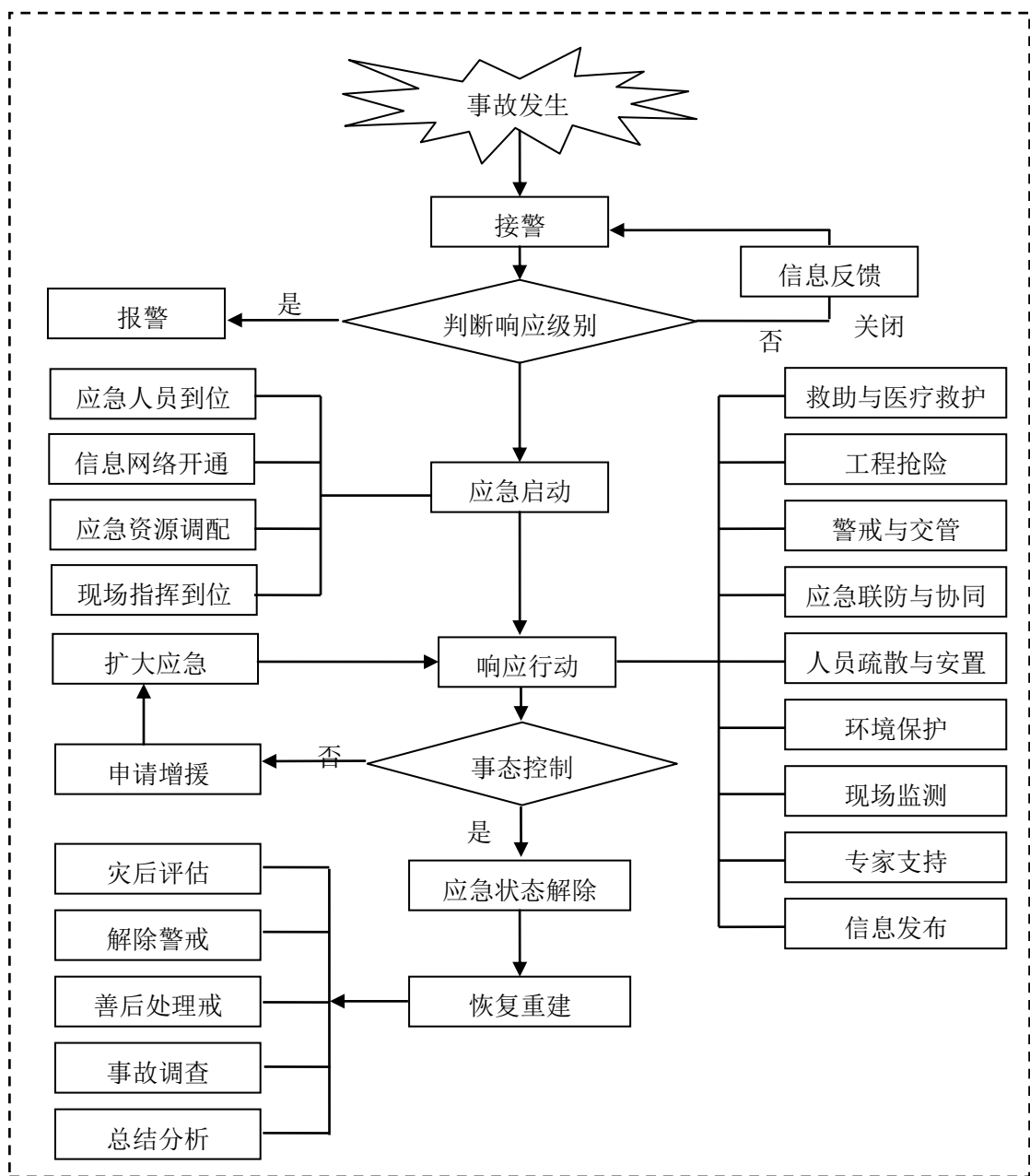


图 3 油气矿应急响应图

3.3.2.3 应急指挥程序

油气矿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事件类别和现场情况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现场应急指挥部组建事件抢险组、监测救护组、疏散警戒组及保障协调组。在现场应急指挥部的指令下各小组根据职责开展现场应急事件抢险、监测救护、疏散警戒、保障协调等相关应急工作。

3.3.2.4 资源调配程序

现场应急指挥部依据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抢险、救援及处置的需求，整

合油气矿现有应急资源，并统一调配使用。

生产运行科会同质量安全环保科、物资采购部建立油气矿应急物资储备库，由生产运行科在应急情况统一下调拨和紧急配送。物资采购部确保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所需的物资供应，质量安全环保科加强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并督促补充和更新。各生产单位应建立各自应急物资储备库房，并完善相应的登记、维护、保养和调用等制度。

3.3.2.5 应急救援程序

各生产单元及单位根据环境突发事件的实际情况在第一时间上报上级单位，在正确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并确认安全的前提下组织救援和应急处置，实施警戒，通知受影响范围内的人员疏散。上级单位接到预警信息后，对突发事件类型、风险等情况作出判断，组建队伍调配资源实施救援。

3.3.2.6 扩大救援程序

现场应急指挥部根据实际情况，在矿区现有的人力资源、抢险物质及环境监测等方面无法满足环境突发事件的需要时，以分公司 HSE 监测评价及研究中心（天然气研究院）作为环境应急技术咨询与服务中心，开展环境突发事件的救援工作。可以依托分公司其它二级单位现有的环境监测中心及地方环境监测站（环境应急监测见附件），在紧急状态下进行环境应急监测。

4 处置措施

4.1 应急处置原则

4.1.1 先期处置一般原则

在油气矿或当地政府救援力量未到达前，事故单位应成立现场指挥组，全力开展力所能及自救措施：

① 有毒有害气体及危险化学品设定初始隔离区，封闭事故现场，紧急疏散转移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

② 及时控制或切断危险源，减少或者停止排放污染物，全力控制事

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③ 做好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防控措施，切断一切可能扩大污染范围的环节，严防对食物、畜禽及水源的污染。

④ 迅速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组织制定现场处置方案并负责实施；组织监测力量尽早实时监测，为事件处理提供科学依据。

⑤ 根据现场情况，为应急办公室应急资源调配提供信息支持。

在矿区或当地政府相关人员到达现场后，应服从更高一级的应急指挥机构指挥。

4.2 应急处置

突发环境Ⅲ级及Ⅲ级以上环境突发事件发生后，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应急办公室及各应急工作支持部门应严格按照职责分工立即开展应急救援及环境应急监测等相关工作。

油气矿环境突发事件现场应急监测依托四川石油管理局遂宁环境监测所，必要时联络地方环境监测站（见附件）。在Ⅲ级及Ⅲ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组成应急监测中心，负责事发现场的环境应急监测工作。

① 应急领导小组启动本预案时，同时启动环境应急监测程序。

② 应急办公室将基本情况通知相应的环境监测机构，并下令开展环境应急监测工作。

③ 接受环境应急监测任务后，相应的监测机构迅速成立现场应急监测组，并组织相关监测人员对所掌握的污染事件有关资料和信息进行综合分析，迅速编写应急监测方案。监测方案的主要内容为：

- 1) 初步确定监测项目；
- 2) 选定监测分析方法；
- 3) 确定相应的监测仪器和采样设备；
- 4) 根据污染情况初步确定监测点位的布设、采样方式和频次；
- 5) 根据事件情况确定监测人员的防护装备。

④ 现场应急监测组按照应急监测方案，迅速落实人员与设备，以最快速度赶赴现场，并与各区域环境监测中心联系，了解有关情况，通知作好应急设备和人员准备。

⑤ 油气矿应急办公室迅速派出专业人员与现场监测人员。进入现场后可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方案作适当修改。

4.2.1 突发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处理

① 尽快切断污染源；

② 开展事发地及下游一定范围的地表及地下水文条件、重要保护目标及其分布等情况调查。

③ 开展布点监测，确定污染物种类和污染物浓度，测量水体流速，估算污染物转移、扩散速率；

④ 针对特征污染物质，采取原油拦截、成品油吸附、气田水及化学品稀释、危险品分解等措施，降低水环境中污染物质的浓度；

⑤ 开展中毒人员的健康诊断及救治工作；

⑥ 告知周边居民，同时对受污染区域人畜用水采用水罐车应急供水；

⑦ 对污染状况进行跟踪调查，根据监测数据和其他有关数据编制分析图表，预测污染迁移强度、速度和影响范围，及时调整处置措施。

4.2.2 突发有毒有害气体扩散污染事件的处理

① 按各专向应急预案开展工艺处置，尽快切断扩散污染源；

② 立即设置隔离警戒区域，切断可能引起泄漏区发生燃烧爆炸的火源和电源；

③ 根据事发地地形地貌、气象条件、环境敏感点及其分布等情况确定监测点；

④ 开展环境应急监测，确定污染物种类、浓度，以及现场气温、气压、风向、风力，为疏散警戒范围提供依据；

⑤ 开展中毒人员的健康诊断及救治工作；

⑥ 对污染状况进行跟踪监测，预测污染扩散强度、速度和影响范围，及时调整处置措施。

4.2.3 突发石油液体污染事件的处理

① 立即切断和隔离污染源；

② 设置危险隔离区域，切断隔离区域内可能引起泄漏油品燃烧爆炸的火源和电源；

③ 根据现场情况采取围、堵、吸、挖等措施控制防止扩散范围；

④ 采用防爆泵抽汲和便携式集油池回收等方法，将溢油最大限度地回收。

4.2.4 突发有害化学品污染事件的处理

① 尽快切断污染源；

② 迅速了解事发地地形地貌、气象条件、地表及地下水文条件、重要保护目标及其分布等情况，采取措施尽力保护重要目标不受污染；

③ 若污染物质污染了水体，则实时监测水体中污染物质的浓度，预测污染物质的迁移转化规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防发生饮水中毒事件；

④ 实时监测大气、水及土壤中剧毒物质的浓度，并预测污染物的迁移扩散及转化趋势，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⑤ 对土壤中的污染物质进行中和、洗消、清运等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地消除危害；

⑥ 做好可能受影响人群的疏散、健康诊断及救治工作。

5 附则

5.1 预案培训

本预案经油气矿 HSE 专业委员会审查发布后，由质量安全环保科组织油气矿相关科室及基层单位分管 HSE 工作的领导进行集中培训，再由科室

或基层单位分管 HSE 工作的领导对科室或基层单位管理、技术人员进行集中培训，最后由各基层单位 HSE 办公室到井站对员工进行培训。要求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做到每位员工都掌握应急预案的内容及应急抢险体系。

5.2 预案管理与更新

(1) 本预案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所涉及的机构和人员发生重大变动、或在执行中发现重大缺陷时，由油气矿应急办公室及时组织对本预案进行评审和修订。

(2) 本预案由川中油气矿副矿长签发后方可生效。

5.3 预案制定、解释部门

本预案由川中油气矿质量安全环保科组织制定并负责解释。

5.4 预案演练

本预案的演练纳入油气矿应急演练统一安排，由油气矿 HSE 委员会负责组织。

5.5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6 附件

附件 1 川中油气矿环境污染事件类型与危害识别表

附件 2 应急预案简明手册

附件 3 突发事件报告单

附件 4 应急监测设备与物质

附件 1

川中油气矿环境污染事件类别与危害识别表

事故（事件）类型		原 因	主要污染物	危害或后果
油 气 勘 探	大量设备冲洗废水进入雨水系统	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硫化物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废水处理池垮塌或污水大量外溢	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硫化物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废泥浆池垮踏或废泥浆大量外溢	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硫化物、氯化物、有机泥浆添加剂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固废池垮踏	大量固废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硫化物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井喷或井喷失控且未点火燃烧	含硫天然气喷入大气	H ₂ S、CH ₄ 、CO ₂ 等	人员中毒、农作物污染
	井喷或井喷失控点火燃烧	含硫天然气燃烧后喷入大气	SO ₂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中毒、农作物和植物污染
	井喷或井喷失控	钻井泥浆喷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硫化物、氯化物、有机泥浆添加剂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钻井过程中漏井	钻井泥浆进入水层	石油类、SS、COD、硫化物、氯化物、有机泥浆添加剂等	水体污染、人畜中毒
油 气 开 发	压裂酸化过程漏失	酸化液进入水层	pH、石油类、SS、COD	水体污染、人员中毒
	气田水储存、管输、车运过程中的大量泄漏或外溢	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H ₂ S 等	中毒或水体、农作物污染
	气田水回注井地质露头外泄	气田水进入水层、地表	石油类、SS、COD、硫化物等	中毒或水体、农作物污染
	含硫天然气集输过程中大量泄漏或放空	排入大气	H ₂ S	人员中毒、污染大气
	气田水脱出含硫气大量泄漏	排入大气	H ₂ S	人员中毒
	场站废水处理池垮踏或废水进入雨水系统	废水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SS、COD 硫化物、氯化物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场站固废池垮踏或大量外溢	排入水体或作物地	石油类、COD、硫化铁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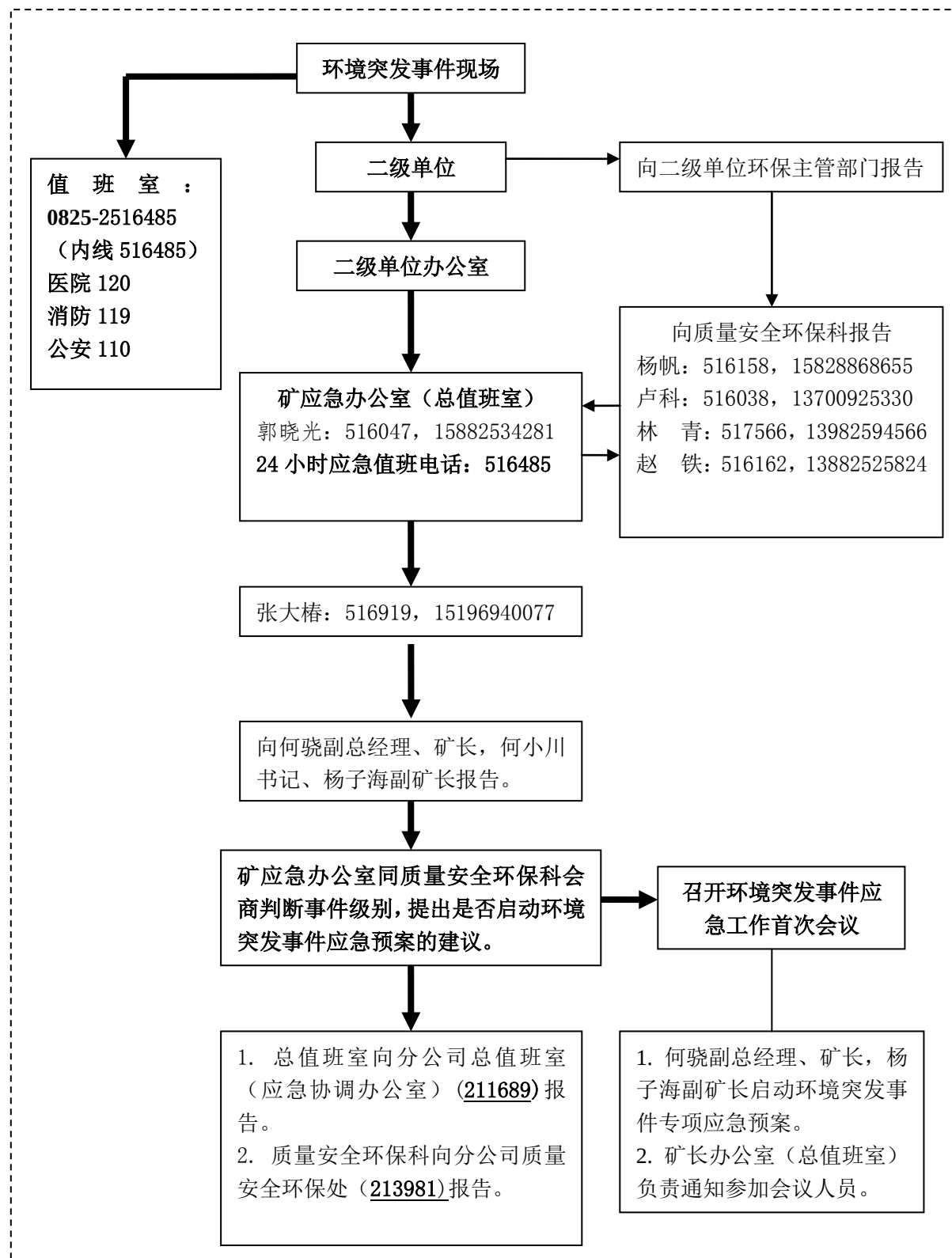
事故（事件）类型		原 因	主要污染物	危害或后果
天然气净化	由于停电、设备故障或操作失误等非正常的酸气或含硫天然气放空	点燃放空排放	SO ₂ 、烃类、CO ₂ 等	影响林业、植被、农作物生长、人员中毒
		未点燃放空排放	H ₂ S 、CH ₄ 、CO ₂ 、有机硫等	人畜中毒、影响林业、植被、农作物生长
	酸气或含硫天然气管线、设备大量泄漏	挥发至空气中	H ₂ S 、CH ₄ 、CO ₂ 、有机硫等	人畜中毒
		燃烧爆炸	SO ₂ 、CH ₄ 、CO ₂ 等	人员中毒、伤亡、影响林业、植被、农作物生长、
	污水处理池垮踏或高浓度有机物污水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硫化物、氨氮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H ₂ S 、氨等	人员中毒
	污水处理不达标或未经处理外排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硫化物、氨氮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H ₂ S 、氨等	人员中毒
	事故时的大量消防用水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硫化物、氨氮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H ₂ S 、氨等	人员中毒
危化品生产储运与销售	原油装卸、运输或生产时大量泄漏	进入雨水系统或直接流入水体、农作物地等	石油类、COD、BOD ₅ 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燃烧	烃类、CO、CO ₂ 等	大气、植被、农作物污染，人员中毒
	成品油储存、装卸、运输大量泄漏	进入雨水系统或直接流入水体、农作物地等	石油类、COD、BOD ₅ 等	水体或植被、农作物污染
		燃烧爆炸	烃类、CO、CO ₂ 等	大气、植被、农作物污染，人员中毒、伤亡
	原油管线、设备、储罐大量泄漏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燃烧爆炸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伤亡

	事故（事件）类型	原 因	主要污染物	危害或后果
危 化 品 生 产 储 运 与 销 售	成品油管线、设备、储罐大量泄漏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苯、甲苯、 甲乙酮、异丙醇、氨氮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氨及汽油、苯、甲苯等烃类、	人员中毒
	炼油厂污水处理池垮踏或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氨氮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燃烧	烃类、CO、CO ₂ 等	大气污染、人员中毒
	炼油厂污水处理池垮踏或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苯、甲苯、 甲乙酮、异丙醇、氨氮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氨及汽油、苯、甲苯等烃类、	大气污染、人员中毒
	炼油装置停工大修吹扫	排入空气中	烃类、H ₂ S、恶臭气体	大气污染、人员中毒
	炼油厂事故时的大量消防用水	排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甲乙酮、异丙醇、 氨氮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甲醇生产时设备、管线、储罐大量泄漏	排入雨水系统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燃烧爆炸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中毒、伤亡
	由于停电、设备故障或操作失误等造成 甲醇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污染水体或农作物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燃烧爆炸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中毒、伤亡
	甲醇厂污水处理池垮踏或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污染物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甲醇厂污水处理装置运行不正常或未 投入使用	污水处理不达标或 未经处理外排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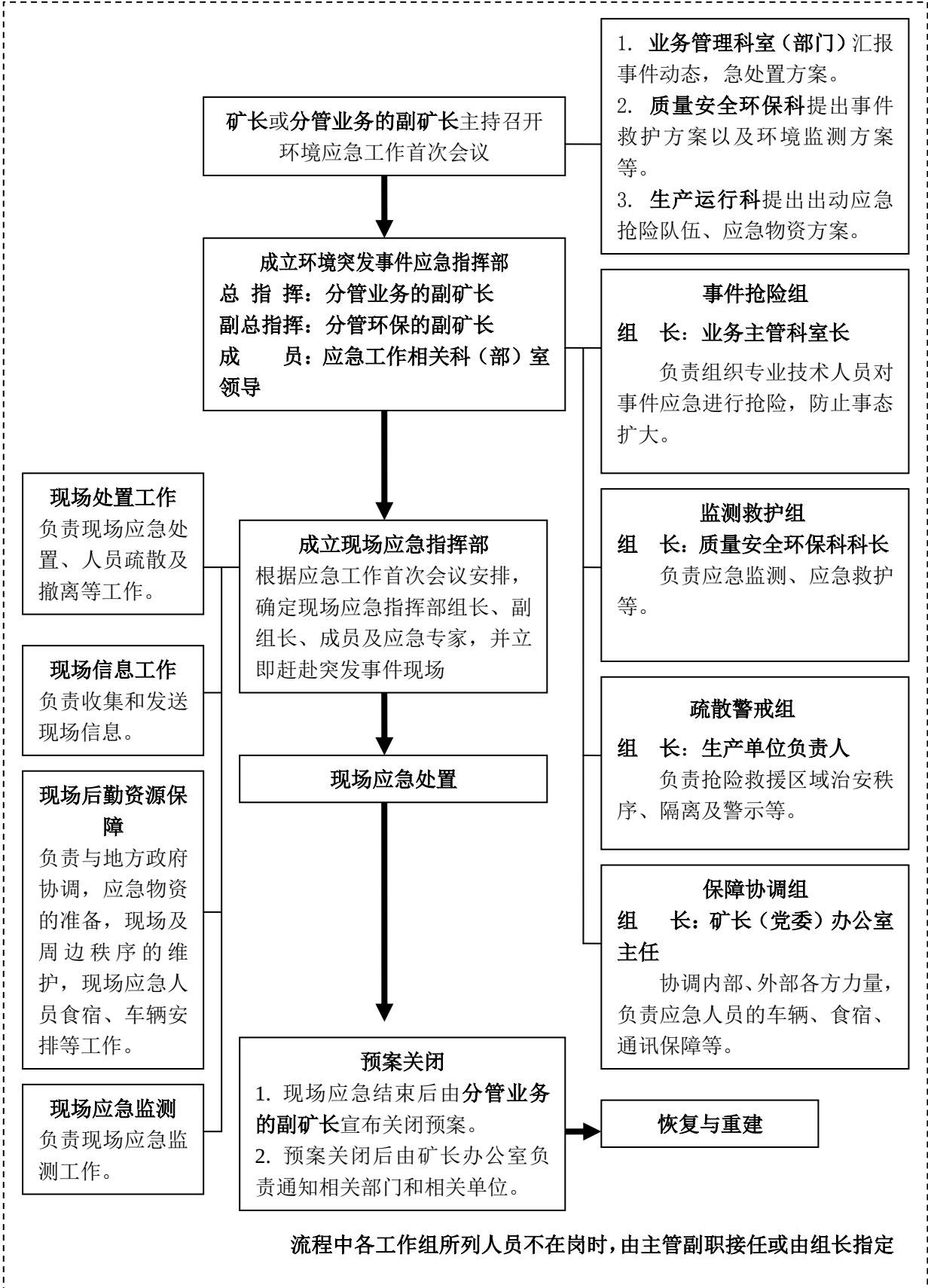
	事故（事件）类型	原 因	主要污染物	危害或后果
	甲醇厂事故时的大量消防用水	排入雨水系统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甲醇装运时甲醇大量外溢	排入雨水系统	甲醇、石油类、COD、BOD ₅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挥发至空气中	甲醇	人员中毒
		燃烧爆炸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中毒、伤亡
	加油站储存或加油设施大量泄漏	进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燃烧爆炸	烃类、CO ₂ 等	人员伤亡
	加油、加气站事故时的大量消防用水	进入雨水系统	石油类、COD、BOD ₅ 等	水体或农作物污染
	氢气、氮气、氩气、氧气和纯甲烷生产、储存、运输过程中大量泄漏	燃烧爆炸	烃类、CO、CO ₂ 、氢气、氩气等	人员中毒、伤亡
	液化气生产、充装、运输过程中大量泄漏	进入大气	烃类	人员中毒
		燃烧爆炸	烃类、CO、CO ₂ 等	人员中毒、伤亡

附件 2 应急预案简明手册

环境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流程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专家库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办公室电话	移动电话
1	杨子海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HSE 总监	516579	
2	杨帆	质量安全环保科	科长	516158	15828868655
3	邹 祥	生产运行科	科 长	516163	13882518026
4	香 进	矿长（党委）办公室	矿长助理、主任	516010	13882533877
5	陈学忠	磨溪开发 项目部	经理	517986	15881785388
6	陈 林	龙岗作业区	经理	521500	13990802670
7	王光虎	射洪作业区	经理	517333	
8	王亚辉	遂宁作业区	经理	517988	15808259111
9	吴云波	潼南作业区	经理	517599	13550788667
10	刘仁凯	南充作业区	经理	534426	13808267857
11	李平元	南部作业区	经理	537001	13890829099
12	蒋小全	广安作业区	经理	512108	15881750486
13	李富元	龙岗净化厂	厂长	538001	13678251233
14	李 涛	磨溪净化厂	厂长	516470	13778711680
15	严崇荣	轻烃厂	厂长	517288	13909062965
16	苏芝阳	石油输运部	经理	530716	13708277065
17	张洪铭	油维中心	经理	516777	18282501949
18	吴章寿	水电管理中心	经理	516268	13882511136
19	杨 峻	QHSE 监督站	主任	517169	13882531045
20	米庆	行政事务中心	主任	517513	13909067881
21	周小亮	信息站	副主任	516909	13547758336
22	靳朝晖	新闻中心	主任	516519	13882501297
23	杨 平	消防大队	大队长	516688	13982537976
24	罗孝雄	工艺研究所	所长		13909061308
25	林松	销售公司	经理	516090	13882507018

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联系电话

1	何 骁	川中油气矿	矿长	516666	13981937070
2	何小川	川中油气矿	党委书记	516566	
	贾 静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026	15282573333
3	杨 真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037	13708183126
4	李 静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028	13882569891
5	杨子海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579	13909061197
6	蒋 彬	川中油气矿	党委副书记	516016	13980687787
7	黄平辉	川中油气矿	总地质师	516013	18808253688
8	王孝平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399	13547776543
	许深皓	川中油气矿	副矿长	516007	
9	赵洪斌	川中油气矿	总会计师	516959	13909069768
10	张大椿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主任	516919	15196940077
11	赵俊生	工程监督部	副总工程师 主任	516790	13882530893
12	高维斌	生产运行科	副总工程师	516356	13882514189
13	邹 祥	生运科	科长	516163	13882518026
14	刘 路	规划计划科	科长	516627	18728556688
15	岳 帆	人事科	科长	516001	13882511966
16	肖 尧	地质科	科长	516080	13419372066
17	楚玉映	开发科	科长	516049	15828875577
18	余宗财	净化科	科长	516976	13882523478
19	赵海军	党群科	科长	516817	13882530011
20	蒋方泽	基建部	主任	516955	15828969090
21	李正强	概预算部	主任	516499	18728515280
22	包 彬	采购部	主任	516106	13882521766
23	游 杰	信息管理部	副主任	516822	15108105799
24	未顺匀	保卫部	主任	517839	15282580599
25	蔡忠明	管道部	主任	516977	13882575859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电话

序号	单位	电话	传真	备注
1	矿值班室	0825-2516485（516485）	0825-2516486（516486）	
2	广安作业区	0826-2355102（512102）	0826-2355103（512103）	
3	射洪作业区	0825-6620025（514025）	0825-6675274	
4	遂宁作业区	0825-2517713（517713）	0825-2517974（517974）	
5	潼南作业区	023-44551932（360871）	023-44551932（360871）	
6	南部作业区	0817-5537027（537027）	0817-5537024（537024）	
7	南充作业区	0817-2630777（530777）	0817-2630777（530777）	
8	龙岗作业区	0817-7771555（521555）	0817-7771555（521555）	
9	石油输运部	0817-2630700（530700）	0817-2630700（530700）	
10	研究所	0825-2516242（516242）		
11	磨溪净化厂	0825-2516308（516308）	0825-2516308（516308）	
12	龙岗净化厂	0817—7771551（521551）	0817-7771551（521551）	
13	消防大队	0825-2516540（516540）	0825-2516540（516540）	
14	销售公司	0825-2516202（516202）	0825-2516202（516202）	
15	计量中心	0825-2516206（516206）	0825-2516206（516206）	
16	油气田维修中心	0825-2516799（516799）	0825-2516799（516799）	
17	QHSE 监督站	0825-2516534（516534）		
18	原油项目部	0825-2516286（516286）		

分公司、川庆环境监测机构联系表

分公司监测中心联系表

序号	名 称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安研院 HSE 研究评价中心	成都市华阳镇	银小兵	13980950187 028-85604559
2	重庆环境节能监测中心	重庆市江北区 大石坝	赵 宏	13709475086 023-67313768
3	重庆天然气净化总厂 环境监测中心	重庆市长寿区 海棠镇石桥坝	易 容	13996206189 023-74651108
4	川西北环境节能监测中心	绵阳江油市 三合镇	李清英	13778011572 0816-3610118

川庆钻探环境监测站联系表

序号	名 称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安全环保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德阳广汉市成都 路东二段 72 号	陈立荣	13219881080 0838-5152079
2	安全环保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遂宁环境监测所	遂宁市	陈文俊	13808262506 0825-2516321

川渝各地方环境监测站联系表

序号	环境监测站名称	联系人	所在地	办公室电话	手机
1.	射洪县环境监测站	何文学	射洪县太和镇文化路 444 号	0825-6839839 0825-6612968	
2.	盐亭县环境监测站	李拥军	盐亭县文同干道	0816-7322364	
3.	三台县环境监测站	李 辉	三台县潼川镇建设后街	0816-5223238	
4.	遂宁市环境监测站	-	遂宁市西山北路 228 号	0825-2391029	
5.	南充市环境监测站	余向东	南充市市政府新区南充 环境保护局	0817-2666096	18008177069
6.	广安县环境监测站	杜茂林	广安区翠坪路十号	0826-2226911 0826-2212738	
7.	达州市环境监测站	胡蕴明	达州市达县仙鹤路	0818-2389657	
8.	宣汉县环境监测站	刘有波	宣汉县多宝寺 49 号	0818-5223475	13778375828
9.	大英县环境监测站	冯 强	大英县政府新区	0825-7821943	13882576718
10.	蓬溪县环境监测站	-	遂宁市蓬溪县	0825-5428126	
11.	潼南县环境监测站	周文龙	重庆市潼南县江北新城 春阳街 252 号	023-44577129	
12.	合川市环境监测站	丁德君	合川市南坪路 91 号	023-42725924	13883136900
13.	邻水县环境监测站	邹玉华	邻水县乌龟碑	0826-3222330	13541558126
14.	潼南县环境监测站	周文龙	潼南县梓潼镇文化路 10 号	023-44569323	13883567636
15.	四川省环境监测 中心站	杜明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三 路 88 号	028-61501155 028-61502628	

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程序

一、成立应急监测领导小组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随即成立环境应急监测领导小组，下设应急监测办公室和应急监测工作小组，具体组织如下：

组织机构名称	组 成 人 员
应急监测领导小组	分管领导、质量安全环保科科长、
应急监测办公室	质量安全环保科及基层单位相关人员
各监测中心应急监测小组	应急监测人员

二、应急监测程序

1、事故接报后，应立即向应急监测领导小组汇报，现场监测人员半小时内出发（节假日 1 小时内） 赶赴事故现场进行调查、监测和采样。实验室人员要同步上岗，作好分析准备。相关资料信息应迅速调出备用。

2、在应急监测过程中，各部门要服从应急监测工作需要，互相配合，顾全大局，给予充分的技术支持和后勤保障。

3、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后，现场人员尽快将监测分析的结果报告应急监测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编写有关监测快报（一般水污染监测报告在 4 小时内，气污染在 2 小时内作出快报）。

4、应急领导小组应及时准确地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监测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报告》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结报告》的基本内容

一、《突发环境事件调查报告》

（一）前言

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名称、时间类别以及人员伤亡、直接经济损失等。

事件调查组的组成情况。

（二）事件单位概况

事件单位成立的时间、改(扩)建时间、产品种类、生产工艺、生产规模、污染产生及处理情况，劳动组织情况。

（三）事件发生及应急救援情况

1. 事件经过

事件发生过程、主要违法事实、事故后果等。

2. 事件报告（速报、确报）、处置情况。

（四）事件原因及性质

1. 事件原因

（1）直接原因；

（2）间接原因。

2. 事件性质与分级

（五）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事件责任者的基本情况（姓名、职务、主管工作等），责任认定事实、责任追究的法律依据及处理建议。并按以下顺序排列：

1.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

2. 给与党纪政纪处分或经济处罚的；

3. 对事件单位的处罚建议。

（六）防范措施

主要从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对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和事件单位提出

整改建议，并对国家有关部门在制定政策和法规、规章及标准等方面提出建议。

（七）附 件

1. 事件现场平面图及有关照片；
2. 有关部门出具的鉴定结论、环境监测数据或技术报告；
3. 直接经济损失计算及统计表；
4. 事件调查组名单及签字；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结报告》

（一）评价的基本依据：

1. 环境应急过程纪录；
2. 现场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总结报告；
3.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掌握的应急情况；
4. 环境应急救援行动的实际效果及产生的社会影响；
5. 公众的反映等。

（二）得出的主要结论应涵盖以下内容：

1. 环境事件等级；
2. 环境应急总任务及部分任务完成情况；
3. 采取的重要防护措施与方法是否得当；
4. 出动环境应急队伍的规模、仪器装备的使用、环境应急程度与速度是否与任务相适应；
5. 环境应急处置中对利益与代价、风险、困难关系的处理是否科学合理；
6. 发布的公告及公众信息的内容是否真实，时机是否得当，对公众心理产生了何种影响；
7. 成功或失败的典型事例；
8. 需要得出的其他结论。

附件3 川中油气矿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格式）表

报告单位		报告人	
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基本情况：			
事件类型：		事件时间：	
事件地点：		初步原因：	
主要污染物质：		影响情况：	
抢险情况：		救护情况：	
自然保护区受害面积及程度：			
现场指挥部及联系人、联系方式：			
已联系的机构：			
企业内部单位： _____			
地方应急管理部门： _____			
备注：填写相应的机构名称，如未联系则不填写。			
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预计事故事态发展情况：			
需要支援项目：			
信息接收人（签名）		接收时间	
预计下次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附件 4 应急监测设备与物质

序号	应急监测装备	型号	数量
1	环境应急监测车	福特全顺、奔驰 Sprinter)524	2
2	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系统	美国 Torion TRIDION-9	1
3	便携式傅立叶红外气液固分析仪	德国 Bruker Alpha	1
4	便携式油份测定仪	江西 OCY-IC	1
5	手持式 X 射线荧光光谱分析仪	斯派克	1
6	基于无线传感器网络应急事故检测快速部署系统	美国 RDK	1
7	便携式流速流量测量仪	美国 ISCO 4250	1
8	现场嗅辨测量仪	美国 St. Croix Sersory Nasal Ranger	1
9	苏码罐（带清洗系统）	美国 ENTECH	1
10	便携式有机气体检测仪	美国华瑞	1
11	便携式气相色谱仪	MagicMini	1
12	便携式分光光度计	NOVA60	1
13	便携式多功能水质检测仪	U50	1
14	多功能消解炉	TR420	1
15	水质毒性检测系统	lumino Tox	1
16	小型采样艇	信光 MS380	1
17	表面油类采水器	QCC9-1	4
18	多功能水质采样器	LB-8000D	1
19	土壤样品采样器	荷兰 Eijkelkamp 04 15 SB	1
20	激光粒度仪	LS-C(III) 型	1
21	油萃取振荡器	MM V - 1 0 0 0 W	1
22	原子吸收光谱仪	上海森谱 6810	1
23	电子分析天平	瑞士 梅特勒 0.01mg、0.1mg	4
24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I 级）	2
25	声校准器	HS6020 型	2
26	恒温培养箱	GNP-9050BS-III	1
27	紫外分光光度计	SP-756PC	1
28	热脱附仪	ACEM9300 美国 CDS 公司	1
29	自动顶空进样器	HSS 8650	1
30	防爆无线对讲机（带喉麦）	摩托罗拉 GP338	5
31	防爆相机	拜特尔, ExdIMb (煤矿 zbs1400), MA (煤安)	1
32	防爆电筒	康铭 KM-T01	10

序号	单位	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台）	便携式硫化氢气体检测仪（台）	便携式复合气体检测仪（台）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套）	逃呼（套）	吸油棉/片/卷（个）	水处理剂（吨）	备注
1	遂宁作业区	81	223	56	230	29		3	
2	潼南作业区	128	129		106	12		3	
3	射洪作业区	164		18	10			2	
4	南充作业区	65			10			2	
5	南部作业区	136	29		18			1	
6	龙岗作业区	43	113	27	187	101		5	
7	广安作业区	39			16			2	
8	磨溪净化厂	32	65		49	62		2	
9	龙岗净化厂	26	115		70	67		2	
10	油气田维修中心				21				
11	科研所	16	22		18	6			
12	消防大队	44	32		256	190			
13	QHSE 监督中心	20	16		50				
14	计量中心		17						
15	石油输运部	2			4		65		
合计		796	761	101	1045	467	65	22	